

证券代码：603507

证券简称：振江股份

公告编号：2022-099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孙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更好地参与国际市场，应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满足美国新能源市场对公司光伏支架等产品不断增长的需求，提高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公司拟通过子公司天津振江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在美国设立境外全资孙公司JZNEE Renewable Energy Technology Inc.（拟定名，最终以当地相关部门最终核准结果为准），投资总额750万美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尚需商务主管部门、发改委、外汇管理部门等政府有关部门备案或审批。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已经 2022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振江新能（美国）科技股份公司（拟）

公司英文名称：JZNEE Renewable Energy Technology Inc.（拟）

注册资本：750万美元

注册地址：美国

股东结构：天津振江新能科技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光伏支架技术开发、咨询、交流、转让、推广、服务；光伏支架、钢结构件制造、加工、销售、安装及进出口业务。

鉴于拟设立的公司需依据美国国内相关法律进行注册，公司名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等最终以美国国内相关法律许可为准。

三、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美国市场一直是公司国际化战略重要市场之一，随着美国《通胀削减法案》的签署，公司此次拟投资设立美国孙公司是建立在有良好合作关系客户的邀请的基础上，有利于帮助公司开拓美国地区的光伏业务，将能够充分发挥公司的客户资源优势，通过本地化的营销服务和集中化的售后服务，有助于公司对美国地区客户的开发和维护；进一步提升美国市场对公司品牌的认知度及拓宽销售渠道和资源，在提升公司国际化服务水平的同时也提升品牌影响力，扩大公司海外市场，尤其是美国市场的销售占有率，促进公司的健康可持续发展。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总体战略发展规划，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对外投资在美国设立全资孙公司是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尚需在境内办理境外投资主管部门、商务主管部门审批/备案以及在境外办理注册登记等相关手续，能否完成相关审批手续存在不确定性。

美国与中国有不同的法律制度以及不同的文化背景，当地业务拓展模式与中国也存在差异，本次对外投资存在一定的人才、技术、管理和市场等方面的运营风险。

公司将进一步了解和熟悉境外所属国法律体系、投资体系等相关事项，积极开拓业务，切实降低与规避因境外孙公司的设立与运营带来的相关风险，力求为全体股东带来长期、持续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9日